

股票代碼：3164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enMont Biotech Inc.

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地點：臺南市南部科學工業園區南科二路 12 號
(南科育成中心 B101 議室)

股東常會議事手冊目錄

壹、開會程序	1
貳、開會議程	2
一、報告事項	2
二、承認事項	2
三、討論事項	3
四、臨時動議	3
五、散會	3
參、附件	4
附件一：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	4
附件二：監察人審查報告	8
附件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 103 年度財務報表	11
附件四：103 年度虧損撥補表	25
附件五：「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26
肆、附錄	28
附錄一：公司章程(修正前)	28
附錄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32
附錄三：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36
附錄四：股東提案受理情形	37
附錄五：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等相關資訊	37
附錄六：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37

壹、開會程序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四、承認事項

五、討論事項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貳、開會議程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二)上午十時十五分整。

開會地點：臺南市南部科學工業園區南科二路 12 號
(南科育成中心 B101 會議室)。

一、報告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 103 年度營業狀況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4~7 頁 (附件一)。

第二案：監察人審查本公司 103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監察人審查 103 年度決算報告，請參閱本手冊第 8~10 頁 (附件二)。

第三案：重大資產減損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 10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商譽減損金額新台幣 74,208 仟元。

第四案：現金增資計畫執行及資金運用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於 103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募集資金總額新台幣 1,120,000 仟元，已全數用於轉投資子公司。本次現金增資案於 103 年 6 月 3 日向證期局提出申報，原預計於 103 年第三季完成資金募集及資金運用，因故延遲至 103 年 8 月 20 日始申報生效，本次現金增資股票於 103 年 10 月 27 日掛牌上市，本公司已於 103 年第四季完成本次資金募集計畫，並已於 103 年第四季全數執行完畢。

二、承認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 103 年度決算表冊，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 明：

1. 本公司 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已編製完成，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峻事，連同營業報告書經本公司監察人審查完竣出具審查報告書在案。
2. 謹檢附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4~7 頁 (附件一))、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11~17 頁 (附件三))、個體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18~24 頁 (附件三))，敬請 承認。

決 議：

第二案：本公司 103 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 明：

1. 本公司 103 年度虧損撥補案業經董事會通過並經監察人審查。
2. 103 年度虧損撥補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25 頁 (附件四)，敬請 承認。

決 議：

三、討論事項

第一案：修訂「公司章程」，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 明：

1. 本公司擬發行員工認股權等憑證及依主管機關要求，擬修改本公司章程。
2. 檢附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26~27 頁(附件五)，敬請 公決。

決 議：

四、臨時動議

五、散會

參、附件

附件一：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在過去一年對本公司的支持與鼓勵。在此謹將 103 年度營運成果、104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及未來公司發展策略等向全體股東報告如下：

一・103 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3 年度主要產品技術日趨成熟，產率(菌數密度)已穩定提高，並陸續推出新產品及獲得多項專利(至 103 年年底獲得 83 張各國專利證書，以屬地而言，有台灣、大陸、美國、英國、法國、德國、日本等)。103 年業績較 102 年業績衰退約 19%，預計 104 年加強國內通路產品行銷活動，並用國際展會拓展國外功效原料銷售。本公司持續進行生產製程、研發等核心技術提升與改善，同時積極建構食安管理系統，避免食安風暴危及公司，期為公司創造更美好之營運成果。

(二)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3 年度預算	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103 年度實際數	達成率(%)
營業收入	316,000	250,987	79.43%
營業成本	94,800	88,710	93.58%
營業毛利	221,200	162,277	73.36%
營業費用	141,326	141,958	100.45%
營業利益	79,874	20,319	25.44%
營業外收(支)	4,320	-402,278	-9,312.00%
稅前淨利(損)	84,194	-381,959	-453.67%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	308,338	250,987
	營業毛利	213,648	162,277
	稅前淨利	36,857	-381,959
獲利 能力	股東權益報酬率(%)	3.64	-31.72
	佔實收資本額 比率(%)	10.82	2.29
	稅前純益(損失)	6.05	-42.96
	每股盈餘(元)	0.51	-5.82

(四) 研究發展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研究發展費用	佔營業額%	主 要 成 果
99	50,435	15.51	•持續進行乳酸菌蒐尋、純化分離、保存。 •持續進行功能性乳酸菌篩選及功能驗證。 •功能性乳酸菌產品研發
100	31,334	16.90	•高密度發酵培養技術建立 •活性凍晶保存技術建立 •健康食品的開發及認證
101	29,497	16.47	•與學術單位展開多種功效性合作 •申請多項政府補助計畫 •獲頒多項政府獎章
102	26,795	8.69	•持續進行國內外論文發表 •持續進行國內外功能性乳酸菌專利申請 •進行功能性乳酸菌國內人體臨床試驗
103	29,074	11.58	•與國外大廠合作功能性乳酸菌國外人體臨床試驗

二・104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104 年公司核心策略

1. 國際市場開拓：展示技術創新的研發成果開拓國際市場。
2. 行銷方向：除現有通路市場外，積極開拓代工及原料市場。
3. 創新及持續研發導向：以創新思考方式開創市場、開發新產品，以創新思考方式使研發、生產、品管等技術精益求精。
4. 積極建構食安管理系統，掌握清靜在源頭，自上游原物料起自下游生產、儲運為止，佈建防護網。
5. 節約導向：繼續全方位(原物料、製程、收率及生活習慣全面性)、持續節約與降低成本。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產品名稱	全年度預期銷售數量	依 據
功能性乳酸菌	膠囊 2,612 萬顆、 菌粉 12,160 公斤、 菌液 1,680 公斤、 水產菌液 11,600 公斤	根據已簽訂之合約、客戶及市場需求量之預估，再做產能的估計。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1. 生產政策：

- (1) 開發量產之品質及產量提升之軟、硬體技術，如提升生產(培養及凍乾)收率及效率、製程產品安定化、降低貯存時菌體死亡率、避免汙染、避免發酵失敗....等，使成本降低及品質提升，競爭力遠超過同業。
- (2) 密集檢視產銷及庫存狀況，防止呆滯料之發生。
- (3) 循環檢視生產操作技術，消除會產生品質變異、效率降低及安全顧慮之盲點。

2. 銷售政策：

- (1) 以創新功效原料開發國外市場。
- (2) 著重於工商業客戶之開發與服務，針對客戶需求開發新產品，為客戶創造附加價值。
- (3) 以符合消費者實際需求的創新產品開拓台灣市場，除現有實體通路外，也積極開拓其他不同銷售通路。

3. 研發政策：

- (1) 針對市場趨勢迅速開發具有契機之新菌株。
- (2) 持續進行基礎研發、製程研發、製劑研發，技術創新，以創造市場需求。
- (3) 引進最新的研發技術及設備，引進研發人才，大幅提升研發能量。
- (4) 積極與教學醫院、學術、研究機合作，借重外力提升研發能量。
- (5) 積極進行各項健康食品認證。
- (6) 循環檢視研發操作技術，消除會產生實驗失效、效率較低及安全顧慮之盲點。
- (7) 適當引進有潛力之研發人才。強化研發人員教育訓練。

4. 品質政策：

- (1) 杜絕政府未嚴格管控卻嚴重影響廠商商譽之食品安全事件再發生，除以比政府法規更嚴格的方式控管產品品質，對於政府法規無管理處採用歐美等先進國家的管理法規做為食品安全管理之參考依據。
- (2) 對於擬採用之新原物料積極評估其風險，追溯其來源、履歷。
- (3) 循環檢視品管操作技術，消除會產生檢驗失效、效率較低及安全顧慮

之盲點。

5.工安及環保政策：

- (1)強化工安管理作業系統及組織。
- (2)定期檢查各場所、各項設備，尤其是電力系統檢查，消除檢查死角。
- (3)定期消防演練，使人員熟習防災、逃難及救災方法。
- (4)持續用電、用水、燃料節約管控。
- (5)持續使用太陽能預熱製程用水。
- (6)持續回收使用 RO 濾除水。
- (7)持續分類及回收垃圾或下腳品。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1.持續強化研發技術創新優勢，以概念創新之新品及原料開拓國內外市場。
- 2.塑造企業優質形象，創造景岳企業品牌資產價值。

董事長：陳根德



經理人：賴威光



會計主管：吳美玲



附件二：監察人審查報告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103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虧損撥補表等決算書表，其中財務報告嗣經董事會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姿妤、劉子猛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合併及個體查核報告在案。

上述財務報告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4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楊得輝



中 華 民 國 一 ○ 四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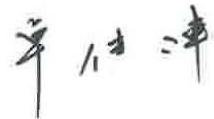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103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虧損撥補表等決算書表，其中財務報告嗣經董事會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姿妤、劉子猛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合併及個體查核報告在案。

上述財務報告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4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卓傳陣



中 華 民 國 一 ○ 四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103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虧損撥補表等決算書表，其中財務報告嗣經董事會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姿妤、劉子猛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合併及個體查核報告在案。

上述財務報告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4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林義雄



中 華 民 國 一 ○ 四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附件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 103 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4) 財審報字第 14004351 號會計師查核報告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中華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103年度及102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誠聯合會計事務所

林姿妤

會計師

劉子猛

林姿妤
劉子猛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第 44927 號
(84)台財證(六)第 29174 號

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26 日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15,335	18	\$ 542,531	4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9,555	1	11,375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五(二)及六(三)	21,301	1	16,285	1
1200	其他應收款		1,300	-	1,637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262	-	-	-
130X	存貨	六(四)	53,706	3	16,988	1
1410	預付款項		10,692	1	4,738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五)及八			606,012	44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12,151	24	1,199,566	87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五(二)及六(六)	23,392	1	17,320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919,997	53	117,673	9
1780	無形資產	五(二)、六(八)(九)(二 十六)	341,594	19	9,389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二)及六(二十四)	11,316	1	15,508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579	-	5,200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2,468	1	4,40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十二)	19,580	1	4,707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29,926	76	174,202	13
1XXX	資產總計		\$ 1,742,077	100	\$ 1,373,768	100

(續次頁)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15,913	1	\$ 1,159	-
2170 應付帳款		21,767	1	5,758	1
2200 其他應付款		59,574	3	57,936	4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	-	7,550	1
2310 預收款項		35,326	2	31,903	2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一)及八			431,400	3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32,580	7	535,706	39
非流動負債					
2570 遲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11,663	1	731	-
2645 存入保證金		513	-	5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2,176	1	781	-
2XXX 負債總計		144,756	8	536,487	3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889,119	51	609,119	44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一)(十三)(十四)(十五)(十六)	1,100,012	63	300,546	2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40,156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29	-	129	-
3350 待彌補虧損	(373,337)	(21)	(87,689)	(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8,602)	(1)	(24,980)	(2)	
3XXX 權益總計		1,597,321	92	837,281	61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742,077	100	\$ 1,373,768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根德

經理人：賴威光

會計主管：吳美榕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营業收入	六(十八)	\$ 564,525	100	\$ 308,937	100
5000 营業成本	六(四)(二十 二)(二十三)及九	(311,175)	(55)	(94,904)	(31)
5900 营業毛利		253,350	45	214,033	69
營業費用	六(八)(二十 二)(二十三)及九				
6100 推銷費用		(212,834)	(38)	(74,975)	(24)
6200 管理費用		(155,801)	(27)	(55,362)	(1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9,074)	(5)	(26,795)	(9)
6000 营業費用合計		(397,709)	(70)	(157,132)	(51)
6900 营業(損失)利益		(144,359)	(25)	56,901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4,821	1	13,300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八)(二十)	(231,399)	(41)	(10,387)	(3)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10,094)	(2)	(22,957)	(7)
7000 营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36,672)	(42)	(20,044)	(6)
7900 賦稅前(淨損)淨利		(381,031)	(67)	36,857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5,127)	(1)	(5,966)	(2)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386,158)	(68)	\$ 30,891	1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七)	\$ 306	-	\$ 329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利益(損失)	六(六)(十七)	6,072	1	(25,180)	(8)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六(十二)	15,447	3	97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四)	(2,626)	(1)	(16)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 稅後淨額		\$ 19,199	3	(\$ 24,770)	(8)
8500 本期綜合(損失)利益總額		(\$ 366,959)	(65)	\$ 6,121	2
本期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86,158)	(68)	\$ 30,891	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66,959)	(65)	\$ 6,121	2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9750 本期淨(損)利	六(二十五)	(\$ 5.82)		\$ 0.51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根德



經理人：賴威光



會計主管：吳美瑤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 註	普通股股本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權益總額
		資本公積— 發行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其 他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保 留	盈	餘	虧 損							
102 年度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09,119	\$ 300,546	\$ 37,267	\$ 816	(\$ 86,003)	(\$ 129)	\$ -	\$ -	\$ -	\$ 861,616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2,889	-	(2,889)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687)	687	-	-	-	-	-	
現金股利	六(十六)	-	-	-	-	(30,456)	-	-	-	(30,456)		
102 年度淨利		-	-	-	-	30,891	-	-	-	30,891		
10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六)(十七)	-	-	-	-	81	329	(25,180)	(24,770)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09,119	\$ 300,546	\$ 40,156	\$ 129	(\$ 87,689)	\$ 200	(\$ 25,180)	\$ 837,281			
103 年度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09,119	\$ 300,546	\$ 40,156	\$ 129	(\$ 87,689)	\$ 200	(\$ 25,180)	\$ 837,28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六(十四)(十六)	-	(47,533)	-	-	47,533	-	-	-	-	-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六(十六)	-	-	(40,156)	-	40,156	-	-	-	-	-	
現金增資	六(十三)(十四)	280,000	837,199	-	-	-	-	-	-	1,117,199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六(十四)(十五)	-	9,800	-	-	-	-	-	-	9,800		
103 年度淨損		-	-	-	-	(386,158)	-	-	-	(386,158)		
10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六)(十七)	-	-	-	-	12,821	306	6,072	19,199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89,119	\$ 1,100,012	\$ -	\$ 129	(\$ 373,337)	\$ 506	(\$ 19,108)	\$ 1,597,321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根德



經理人：賴威光



會計主管：吳美玲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度	102 年度
----	--------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損)淨利	(\$ 381,031)	\$ 36,857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提列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549	1,059
提列呆帳損失	566	-
備抵呆帳轉列收入數	-	(548)
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561	(3,419)
折舊費用	67,890	17,06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21,116	(190)
攤銷費用	36,327	325
長期預付租金攤提	18,612	-
長期預付租金轉列損失	35,057	-
減損損失	74,208	4,140
債券賣回損失	-	1,395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	6,212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9,800	-
股利收入	(510)	(3,400)
利息費用	10,094	22,95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214	5,807
應收帳款	191	2,331
其他應收款	900	6,448
存貨	17,178	4,277
預付款項	3,121	(3,5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468	(9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37,615)	294
應付帳款	6,476	340
其他應付款	(5,646)	6,997
預收款項	(10,174)	4,507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	(5,884)
應計退休金負債	(1,690)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28,338)	103,877
收取之現金股利	510	3,400
支付之利息	(26,487)	(1,722)
支付之所得稅	(7,681)	(5,18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61,996)	100,371

(續次頁)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度 102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606,012	\$ 81,64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七) (25,250)	(5,12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05
取得無形資產	六(八) (1,801)	(208)
預付設備款增加	(8,804)	(5,2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7,584	66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 1,000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六(二十七) (693,303)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15,157)	72,96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62,600)	-
應付公司債賣回	- (68,600)	
應付公司債到期清償	(431,400)	-
償還長期借款	(569,045)	-
存入保證金增加	2	5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減少	(104,500)	-
現金增資	六(十三) 1,117,199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 (30,45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0,344) (99,00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01	31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27,196)	74,64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542,531	467,89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315,335	\$ 542,531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根德



經理人：賴威光



會計主管：吳美玲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4)財審報字第 14003853 號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士 事 務 所

林姿好

會計師

劉子猛

林姿好
劉子猛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第 44927 號

(84)台財證(六)第 2917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3 月 2 6 日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15,605	7	\$ 531,776	3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9,284	1	11,375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五(二)、六(三)及七	16,091	1	16,285	1
1200	其他應收款		652	-	1,635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6,083	-	-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238	-	-	-
130X	存貨	六(四)	24,261	2	16,765	1
1410	預付款項		2,921	-	4,084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五)及八	-	-	544,012	40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75,135	11	1,125,932	82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五(二)及六(六)	23,392	1	17,32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五(二)、六(七)(十)及七	1,303,837	78	74,928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131,218	8	116,406	9
1780	無形資產	五(二)、六(九)(十)	9,708	1	9,30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二)及六(二十五)	11,011	1	15,508	1
1915	預付設備款		499	-	5,200	-
1920	存出保證金		4,366	-	4,34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十三)	4,682	-	4,707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488,713	89	247,723	18
1XXX	資產總計		\$ 1,663,848	100	\$ 1,373,655	100

(續次頁)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477	-	\$ 1,159	-
2170 應付帳款		6,213	-	5,758	1
2200 其他應付款		29,428	2	57,853	4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	-	7,550	1
2310 預收款項		29,541	2	31,873	2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及八			431,400	3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5,659	4	535,593	39
非流動負債					
2570 遲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818	-	731	-
2645 存入保證金		50	-	5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868	-	781	-
2XXX 負債總計		66,527	4	536,374	39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889,119	53	609,119	44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二)(十四)(十五)(十六)(十七)	1,100,012	66	300,546	2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40,156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29	-	129	-
3350 待彌補虧損	(373,337) (22) (87,689) (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8,602) (1) (24,980) (2)				
3XXX 權益總計		1,597,321	96	837,281	61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663,848	100	\$ 1,373,655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根德



經理人：賴威光



會計主管：吳美榕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	\$ 250,987	100	\$ 308,33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三)(二 十三)(二十四)及 九	(88,710) (35)		(94,690) (31)	
5900 營業毛利		162,277	65	213,648	69
5920 已實現銷貨損失		-	-	(51)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62,277	65	213,597	69
營業費用	六(九)(十三)(二 十三)(二十四)及 九				
6100 推銷費用		(61,825) (25)		(72,591) (23)	
6200 管理費用		(51,059) (20)		(48,277) (1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9,074) (12)		(26,795) (9)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41,958) (57)		(147,663) (48)	
6900 營業利益		20,319	8	65,934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4,501	2	12,524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 (七)(九)(十)(十 二)(二十一)	(75,658) (30)		(10,149) (3)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36)	-	(22,957) (7)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 份額	六(七)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31,085) (132)		(8,495) (3)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402,278) (160)		(29,077) (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381,959) (152)		36,857	12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4,199) (2)		(5,966) (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86,158) (154)	\$	30,891	10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六(七)(十八)	\$ 306	-	\$ 329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利益(損失)	六(六)(十八)	6,072	3	(25,180) (8)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利益	六(十三)	(43)	-	97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 綜合損益份額	六(七)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五)	12,857	5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 稅後淨額		7	-	(16)	-
8500 本期綜合(損失)利益總額		\$ 19,199	8	(\$ 24,770) (8)	
		(\$ 366,959) (146)	\$	6,121	2
975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本期淨(損)利	六(二十六)	(\$ 5.82)	\$	0.51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根德



經理人：賴威光

~21~

會計主管：吳美玲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合計
						保	留	盈	餘	
102 年度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09,119	\$ 300,546	\$ 37,267	\$ 816	(\$ 86,003)	\$ 129	\$ -	\$ -	\$ 861,616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2,889	-	(2,889)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687)	687	-	-	-	-	
現金股利	六(十七)	-	-	-	(30,456)	-	-	-	(30,456)	
102 年度淨利		-	-	-	30,891	-	-	-	30,891	
10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六)(七)(十八)	-	-	-	81	329	(25,180)	(24,770)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09,119	\$ 300,546	\$ 40,156	\$ 129	(\$ 87,689)	\$ 200	\$ (25,180)	\$ 837,281		
103 年度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09,119	\$ 300,546	\$ 40,156	\$ 129	(\$ 87,689)	\$ 200	(\$ 25,180)	\$ 837,28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六(十五)(十七)	-	(47,533)	-	-	47,533	-	-	-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六(十七)	-	-	(40,156)	-	40,156	-	-	-	
現金增資	六(十四)(十五)	280,000	837,199	-	-	-	-	-	1,117,199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六(十五)(十六)	-	9,800	-	-	-	-	-	9,800	
103 年度淨損		-	-	-	(386,158)	-	-	-	(386,158)	
10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六)(七)(十八)	-	-	-	12,821	306	6,072	19,199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89,119	\$ 1,100,012	\$ -	\$ 129	(\$ 373,337)	\$ 506	\$ (19,108)	\$ 1,597,321		

(註)：民國 100 年度及 101 年度員工紅利分別為 \$2,844 及 \$1,646 與董監酬勞分別為 \$1,422 及 \$823 業於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根德



經理人：賴威光



會計主管：吳美瑢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381,959)	\$ 36,857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提列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549	1,059
提列呆帳損失	426	-
備抵呆帳轉列收入數	六(二)(三)	-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六(四)	548)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3,419)
折舊費用	六(八)(二十三)	8,49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二十一)	16,682)
攤銷費用	六(九)(二十三)	297
減損損失	六	
(七)(九)(十)(二十一)	74,208	4,140
六(十二)(二十一)	-	1,395
債券賣回損失	-	6,212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六(十五)(十六)	-
股利收入	六(二十)	3,400)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22,95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125	5,794
應收票據—關係人	-	13
應收帳款	(815)	2,331
其他應收款	983	6,38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083)	-
存貨	(9,057)	4,342
預付款項	1,163 (3,146)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51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8) (9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682)	294
應付帳款	455	340
其他應付款	(11,558)	3,918
預收款項	(2,332)	6,156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 (1,00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8,359	115,908
收取之現金股利	510	3,400
支付之利息	(16,429) (1,722)
支付之所得稅	(7,396) (5,18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044</u>	<u>112,402</u>

(續次頁)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度	102 年度
----	--------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544,012	\$ 143,645
取得長期股權投資－子公司債款	六(七) (1,686,285)	(11,934)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子公司債款	六(七)	65,24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七) (23,779)	(4,06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66
取得無形資產	六(九) (655)	(208)
預付設備款增加	(5,699)	(5,2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0)	333
退回預付投資款	-	312,50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1,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107,014)	436,26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應付公司債賣回	- (68,600)
應付公司債到期清償	(431,4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50
現金增資	1,117,199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 (30,45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85,799 (99,00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16,171) 449,66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531,776 82,11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15,605 \$ 531,776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根德



經理人：賴威光



會計主管：吳美玲



附件四：103 年度虧損撥補表

本公司業經 104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 103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尚未經股東會同意)：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小計	合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0
加：103年度稅後淨損	(386,158,338)	
加：103年保留盈餘調整數(註一)	12,821,474	
期末累積盈虧		(373,336,864)
彌補項目：		
加：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373,336,864	
可供分配盈餘		0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		0
分配項目合計		0
分配後累積盈餘		0
附註：		
註一：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益		
配發董事監察人酬勞	0 元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0 元	

董事長：陳根德



經理人：賴威光



會計主管：吳美榕



附件五：「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三條：</p> <p>本公司總公司設於<u>南部科學工業園區內</u>，於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及報經主管機關核准始得在國內外各地設立分支機構。</p>	<p>第三條：</p> <p>本公司總公司設於<u>台南科學工業園區內</u>，於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及報經主管機關核准始得在國內外各地設立分支機構。</p>	依主管機關要求
<p>第五條：</p> <p>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壹拾伍億元，分為壹億伍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u>其中伍佰萬股保留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u></p>	<p>第五條：</p> <p>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壹拾伍億元，分為壹億伍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p>	本公司擬發行員工認股權等憑證，依規定修改章程。
<p>第廿二條：</p>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p> <p>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十八日。</p> <p>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二十九日。</p> <p>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二日。</p> <p>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二十二日。</p> <p>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七月二十九日。</p> <p>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六日。</p> <p>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十七日。</p> <p>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p> <p>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八月二十八日。</p> <p>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五月三十日。</p> <p>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三日。</p> <p>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二十三日。</p>	<p>第廿二條：</p>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p> <p>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十八日。</p> <p>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二十九日。</p> <p>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二日。</p> <p>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二十二日。</p> <p>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七月二十九日。</p> <p>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六日。</p> <p>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十七日。</p> <p>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p> <p>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八月二十八日。</p> <p>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五月三十日。</p> <p>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三日。</p> <p>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二十三日。</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三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三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九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九年八月九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六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六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三十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三十日。	
<u>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u>		

肆、 附錄

附錄一：公司章程(修正前)



第一 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 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C802041 西藥製造業

C199990 未分類其他食品製造業

C201010 飼料製造業

C802051 中藥製造業

C802060 動物用藥製造業

C802100 化粧品製造業

F108011 中藥批發業

F108021 西藥批發業

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F208011 中藥零售業

F208021 西藥零售業

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IG01010 生物技術服務業

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下列產品：

1.抗過敏口服液。

2.口服性抗過敏疫苗。

3.抗過敏原料藥。

4.抗過敏健康食品原料。

5.乳酸菌、枯草菌、真菌、放射菌等所培養產生之菌體、醱酵液或其他物質及植物性抽出液。

6.口含速放劑型及控釋劑型之藥物，保健食品及一般食品之原料及相關產品。

7.與前述產品相關之國際貿易業。

8.與第 6 項產品相關之技術服務業。

第二條之一：本公司因業務需要，得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之規定辦理保證事宜。

第二條之二：本公司得為業務需要，轉投資其他事業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所定轉投資總額不得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三條：本公司總公司設於臺南科學工業園區內，於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及報經主管機關核准始得在國內外各地設立分支機構。

第四條：(刪除)

第二章 股份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壹拾伍億元，分為壹億伍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第五條之一：本公司若以低於發行日之收盤價或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之認股價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應經股東會特別決議後始得發行。

本公司若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庫藏股予員工時，應經股東會特別決議後始得轉讓。

第六條：(刪除)

第七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並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並得採免印製股票，或得就每次發行數額合併印製，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或保管。其股票發行辦法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辦理。

第八條：股票轉讓之登記，自股東常會開會前三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十五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本公司公開發行後，股份轉讓之登記，於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第三章 股東會

第九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相關法令召集之。

第十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本公司各股東，除有公司法第一七九條規定之股份無表決權之情形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二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二條之一：本公司擬撤銷公開發行時，應提股東會決議，且於興櫃期間及上市櫃期間均不變動此條文。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三條：本公司設董事九人、監察人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其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合計持股比例，依

證券管理機關之規定。本公司得為董事及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上述名額中獨立董事二至三人，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其中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制度係配合證交法第 183 規定辦理，自 96 年度開始實施。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依公司法規定，均採用累積投票制，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及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三條之一：董事會之職權如左：

- 一、年度預算之核可及年度決算之審議，含年度業務計畫之審議與監督執行。
- 二、公司簽證會計師、律師之選任、解聘。
- 三、公司營運或財產之全部或其重要部份典讓、出售、出租、出質、抵押或為其他方式之處分之擬議。
- 四、公司轉投資其他事業之核可或其股份之轉售。
- 五、公司向金融機構或第三人申請融資、保證、承兌及其他任何授信、舉債之核可。
- 六、專門技術及專利權、商標權及著作權之取得、出讓、授與、承租及重大技術合作契約之核可。
- 七、以公司名義對外背書、保證、承兌。
- 八、資金貸予他人之核可。
- 九、公司與關係人（包括關係企業）間重大交易事項之核可。
- 十、其他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明文列舉之專屬職權。

第十四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並得設副董事長一人以協助董事長。

第十四條之一：董事會議，至少應每季召開一次。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須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時，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自身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但以一人受一人之委託為限。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前項之召集通知，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方式為之。

第十五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得支領車馬費及薪資等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監察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照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

第五章 經理人

第十七條：本公司得設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及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計

第十八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編造左列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後，送請股東常會承認：

- 一、營業報告書
- 二、財務報表
-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

第十九條：(刪除)

第二十條：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全部或一部，依下列方式分派：

1.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至百分之三。
2. 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七。
3. 其餘派付股東紅利。

股票股利不得高於股利總額之50%。

第七章 附則

第二十一條：本章程未訂事項，委依公司法規定辦理。

第二十二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十八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二十九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二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七月二十九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六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十七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五月三十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三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二十三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三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九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六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三十日。

附錄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第一條：本公司股東會之議事規則，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之規定。

第二條：(股東會召集及開會通知)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事項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製作成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股東常會開會二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製作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公司及其股務代理機構，且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

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變更章程、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第一項各款、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172條之1第4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

股東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超過三百字者，不予列入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

本公司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日前，將處理結果通知提案股東，並將合於本條規定之議案列於開會通知。對於未列入議案之股東提案，董事會應於股東會說明未列入之理由。

第三條：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委託書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委託者，不在此限。

委託書送達本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本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四條：(召開股東會地點及時間之原則)

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

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召開之地點及時間，應充分考量獨立董事之意見。

第五條：(簽名簿等文件之備置)

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本人或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以下稱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本公司應將議事手冊、年報、出席證、發言條、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交付予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有選舉董事、監察人者，應另附選舉票。

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出席股東會之代表人不限於一人。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第六條：(股東會主席、列席人員)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董事會所召集之股東會，宜有董事會過半數之董事參與出席。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第七條：(股東會開會過程錄音或錄影之存證)

本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八條：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但對於公司法規定之特別決議事項，其決議之作成，應依照公司法規定。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會表決。

第九條：(議案討論)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董事會其他成員應迅速協助出席股東依法定

程序，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第十條：(股東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惟股東發言違反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第十一條：(表決股數之計算、迴避制度)

股東會之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股東會之決議，對無表決權股東之股份數，不算入已發行股份之總數。

股東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本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並不得代理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

前項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股份數，不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

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服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第十二條：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 179 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

前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送達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如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如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佈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

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有異議者，應依前項規定採取投票方式表決。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計票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為之，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作成紀錄。

第十三條：(選舉事項)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監察人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十四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議事錄之分發，公開發行股票之公司，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記載之，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前項決議方法，係經主席徵詢股東意見，股東對議案無異議者，應記載「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惟股東對議案有異議時，應載明採票決方式及通過表決權數與權數比例。

第十五條：(對外公告)

徵求人徵得之股數及受託代理人代理之股數，本公司應於股東會開會當日，依規定格式編造之統計表，於股東會場內為明確之揭示。

股東會決議事項，如有屬法令規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之重大訊息者，本公司應於規定時間內，將內容傳輸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第十六條：(會場秩序之維護)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帶識別證或臂章。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或識別證。

會場備有擴音設備者，股東非以本公司配置之設備發言時，主席得制止之。

股東違反議事規則不服從主席糾正，妨礙會議之進行經制止不從者，得由主席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請其離開會場。

第十七條：(休息、續行集會)

會議進行時，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發生不可抗拒之情事時，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

股東會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開會之場地屆時未能繼續使用，得由股東會決議另覓場地繼續開會。

股東會得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決議在五日內延期或續行集會。

第十八條：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錄三：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本公司全體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

一、公司現任董事及監察人法定成數及股數如下：

本公司普通股發行股數為	88,911,864 股
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法定股數	7,112,949 股
全體監察人最低應持有法定股數	711,294 股

二、截至本次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104 年 5 月 2 日）之股東名簿記載，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持有股數如下表：

職稱	姓 名	選任日期	持有股數(股)	比例(%)
董事長	陳根德	103/4/30	2,362,823	2.66%
董事	莊孝彰	103/4/30	1,589,926	1.79%
董事	陳昱瑾	103/4/30	56,373	0.06%
董事	黃國杰	103/4/30	3,191,000	3.59%
董事	簡菱臻	103/4/30	6,210,900	6.99%
董事	林慶隆	103/4/30	18,000	0.02%
董事	梁世武	103/4/30	0	0.00%
獨立董事	黃則仁	103/4/30	0	0.00%
獨立董事	盧志峰	103/4/30	0	0.00%
監察人	楊得輝	103/4/30	1,583,792	1.78%
監察人	林義雄	103/4/30	10,000	0.01%
監察人	卓傳陣	103/4/30	0	0.00%
全體董事持有股數及成數			13,429,022	15.10%
全體監察人持有股數及成數			1,593,792	1.79%

註：本屆任期為 103 年 6 月 30 日起至 106 年 6 月 29 日止。

附錄四：股東提案受理情形

本次股東常會，股東提案處理說明：

說明：

- 一・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項規定「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且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
- 二・本公司今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申請期間為 104 年 4 月 24 日至 104 年 5 月日止，並已依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 三・公司並無接獲任何股東提案。

附錄五：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等相關資訊

- 一・董事會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0 元、股票紅利 0 元；董監酬勞 0 元。
- 二・上述擬分派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附錄六：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本公司無配發無償配股之情形，故不適用。